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 2025 年度关联银行业务额度的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本保荐人”）作为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艺股份”、“公司”）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永艺股份 2025 年度在浙江安吉交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吉交银”）开展日常资金业务暨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关联银行业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张加勇先生、尚巍巍女士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就该议案进行了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 2025 年预计与安吉交银在确保公允性的前提下开展日常资金业务，有利于丰富公司的合作银行及产品选择范围，有利于公司资金管理效益最大化。相关交易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上述事项，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 年度预计单日最高余额	2024 年末余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等	安吉交银	不超过 3,000 万元	22,964.19 元	公司根据市场化竞争原则择优选择合作银行

公司预计 2024 年与安吉交银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单日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

的余额上限不超过 3,000 万元，即不超过 2023 年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39%；实际发生金额未超过预计金额。

(三)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的 单日最高余额	截至2025年4 月23日余额	上年末余额	本次预计金额 与上年末余额 差异较大的原因
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等	安吉交银	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3,000万元	22,981.41元	22,964.19元	丰富公司的合作银行和产品选择范围，具体根据市场化竞争原则择优选择合作银行

公司预计 2025 年与安吉交银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单日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上限不超过 3,000 万元，即不超过 2024 年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35%。

上述关联交易业务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会召开之日止。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上述期限和额度范围内具体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经管理中心负责具体实施。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安吉交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信用代码：913305005528592005

成立时间：2010 年 3 月 18 日

住所/主要办公地点：浙江省安吉县昌硕街道昌硕广场 1 幢 9-18 号

法定代表人：徐彤

注册资本：18,000.00 万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事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不含贷记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上述业务不含外汇业务。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最新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安吉交银资产总额 139,329.44 万元，负债总额 124,732.98 万元，净资产 14,596.46 万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524.11 万元，净利润-2,143.29 万元，资产负债率 89.52%。（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安吉交银 7%股权，公司董事长张加勇先生兼任安吉交银董事，安吉交银为公司关联方。

（三）前期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安吉交银已与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基础，且资信状况良好，履约能力完备，前期关联交易均正常履行，未出现违约情形。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2025 年度，公司拟在安吉交银以不低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开展存款、购买理财产品等业务，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开展业务。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在确保公允性的前提下在安吉交银开展存款以及购买理财产品等业务，有利于公司丰富合作银行和产品的选择范围，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该关联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关联银行业务额度的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批准。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人认为：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批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战略目标,有助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平、市场定价的原则。

本保荐人对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关联银行业务额度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苏昭棠
苏昭棠

徐懿
徐懿

